

有關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辦理「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培訓研習實施計畫」 教務處(教學&設備)

發表人：

張貼在：2022/3/24 15:21:38

說明：

- 一、 依據本市「110學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培訓研習實施計畫」辦理。
- 二、 敬請各校協助公告相關資訊，鼓勵教師報名參加，研習資訊如下：
研習名稱:桃園市110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人才初階培訓(第三梯次)
研習研習對象: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含代理、代課、兼任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亦可旁聽)
研習地點:桃園市南興國小
講師:中壢國小 李佑珊主任
研習時間:111年4月9日(六)9:00~16:00
研習代碼:3401394
- 三、 參加研習者，請各校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1.inservice.edu.tw>)報名登錄，敬請學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工作人員所屬學校惠予公(差)假登記，研習當日適逢假日，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
- 四、 研習之辦理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範進行，請參與者配戴口罩，配合測量體溫及相關清消工作。